关于公布达拉特旗劳动人事争议仲裁

委员会仲裁员的公告

为进一步保障社会公众对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的知悉权，接受社会监督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》第二十条，《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组织规则》第二十三条的规定，现将达拉特旗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名单进行公告。

附件：达拉特旗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员信息备案表。

 达拉特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 2024年6月26日